附录 1-1

 监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名单及

 2023年检测报告涉及的用人单位名单

| 序号 | 机构所在地市 | 机构名称 | 用人单位名称 | 用人单位所在地 |
| --- | --- | --- | --- | --- |
| 1 | 郑州市 | 河南鑫安利职业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郑州市晟华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 郑州市中牟县 |
| 2 | 郑州市 | 荥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河南省高山阀门有限公司 | 郑州市荥阳市 |
| 3 | 郑州市 | 登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未开展技术服务 | - |
| 4 | 郑州市 | 河南德信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芦沟煤矿一六井 | 郑州市新密市 |
| 5 | 郑州市 | 河南嘉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汝南县豫胜鞋业有限公司 | 驻马店市汝南县 |
| 6 | 郑州市 | 河南元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新乡市美多多食品厂 | 新乡市辉县市 |
| 7 | 郑州市 | 河南大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驻马店华中正大有限公司 | 驻马店市驿城区 |
| 8 | 郑州市 | 河南桂恒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扶沟棋鸿鞋业有限责任公司 | 周口市扶沟县 |
| 9 | 郑州市 | 河南千首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天瑞集团光山水泥有限公司 | 信阳市光山县 |
| 10 | 郑州市 | 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疾病预防控制所 | 郑州北车辆段 | 郑州市惠济区 |
| 11 | 郑州市 | 河南凌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 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 许昌市长葛市 |
| 12 | 郑州市 | 河南永安检测有限公司 | 郑州广信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 郑州市新密市 |
| 13 | 郑州市 | 河南新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 新乡市利宝龙机械有限公司 | 新乡市红旗区 |
| 14 | 郑州市 | 河南中航泰洁科技有限公司 | 河南航空货运发展有限公司 | 郑州市新郑市 |
| 15 | 洛阳市 | 洛阳德之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洛阳 | 格力电器（洛阳）有限公司 | 洛阳市洛龙区 |
| 16 | 洛阳市 | 河南康环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栾川县长青钨钼有限责任公司 | 洛阳市栾川县 |
| 17 | 平顶山市 | 平顶山市职业病防治所 | 平顶山宝棉纺织有限公司 | 平顶山市宝丰县 |
| 18 | 安阳市 | 河南鑫利安全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汤阴永新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 安阳市汤阴县 |
| 19 | 鹤壁市 | 河南爱维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 河南黎明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郑州市高新区 |
| 20 | 鹤壁市 | 鹤壁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未开展技术服务 | - |
| 21 | 新乡市 | 河南普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河南荣辉鞋业有限公司 | 驻马店市上蔡县 |
| 22 | 新乡市 | 河南启众科技有限公司 | 郑州煤炭工业（集团）磴槽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郑州市登封市 |
| 23 | 焦作市 | 河南科卫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河南丰德管业有限公司 | 焦作市示范区 |
| 24 | 濮阳市 | 河南沐鑫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河南省君恒实业集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濮阳市工业园区 |
| 25 | 濮阳市 |  濮阳市职业病防治院（濮阳市油田职业病防治院） | 中原石油工程有限公司管具公司 | 濮阳市清丰县 |
| 26 | 三门峡市 | 三门峡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未开展技术服务 | - |
| 27 | 三门峡市 | 河南康泰科技有限公司 | 河南中车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三门峡市义马市 |
| 28 | 南阳市 | 南阳油田职业病防治所有限公司 | 卧龙电气南阳防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南阳市宛城区 |
| 29 | 商丘市 | 河南浩航科技有限公司 | 商丘安踏鞋业有限公司 | 商丘市梁园区 |
| 30 | 周口市 | 河南省正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汝州市瑞平蜈绍窝煤业有限公司 | 平顶山汝州市 |
| 31 | 济源市 | 河南坤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河南金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济源市 |
| 32 | 济源市 | 河南科晟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济源市万洋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 济源市 |

附录 1-2

**2024年河南省监测省外职业卫生**

**技术服务机构名单**

|  |  |  |
| --- | --- | --- |
| **序号** | **省份** |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名称** |
| 1 | 北京市 |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节能环保劳卫研究所 |
| 2 | 北京市 | 北京市化工职业病防治院（北京市职业病防治研究院） |
| 3 | 河北省 | 中国石油集团石油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中心 |
| 4 | 内蒙古自治区 | 内蒙古华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5 | 辽宁省 | 辽宁万益职业卫生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 6 | 辽宁省 | 鞍山钢铁劳研所科技有限公司 |
| 7 | 吉林省 | 吉林省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
| 8 | 浙江省 | 浙江安联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 9 | 安徽省 | 安徽赛尔福职业安全健康有限公司 |
| 10 | 山东省 | 山东晟安检测评价技术有限公司 |
| 11 | 山东省 | 山东职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12 | 山东省 | 山东金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13 | 山东省 | 菏泽盛祥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
| 14 | 海南省 | 海南兆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 15 | 四川省 | 四川蓝瑞鑫卫生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 16 | 陕西省 | 陕西华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
| 17 | 陕西省 | 陕西新高科辐射技术有限公司 |
| 18 | 陕西省 | 陕西昊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 19 | 陕西省 | 陕西立方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 20 | 甘肃省 | 甘肃弘浩职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 21 | 青海省 | 青海绿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22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新疆信达宏义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附录2

职业病危害严重的重点行业目录

| **重点行业** | **重点行业的具体中小类行业** |
| --- | --- |
| **煤炭开采和洗选业** |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B0610） |
| 褐煤开采洗选(B0620) |
| 其他煤炭采选(B0690) |
|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 陆地石油开采（B0711） |
| 海洋石油开采（B0712） |
|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 铁矿采选(B0810) |
| 锰矿、铬矿采选(B0820) |
| 其他黑色金属矿采选(B0890) |
| **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 铜矿采选（B0911） |
| 铅锌矿采选（B0912） |
| 镍钴矿采选（B0913） |
| 锡矿采选（B0914） |
| 锑矿采选（B0915） |
| 铝矿采选（B0916） |
| 镁矿采选（B0917） |
| 其他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B0919） |
| 金矿采选（B0921） |
| 银矿采选（B0922） |
| 其他贵金属矿采选（B0929） |
| 钨钼矿采选（B0931） |
| 稀土金属矿采选（B0932） |
| 放射性金属矿采选（B0933） |
| 其他稀有金属矿采选（B0939） |
| **非金属矿采选业** | 石棉、云母矿采选（B1091） |
| 建筑装饰用石开采（B1012） |
| 耐火土石开采（B1013） |
| 粘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B1019） |
| 宝石、玉石采选（B1093） |
| 其他未列明非金属矿采选（B1099） |
|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如涉及炼焦参照煤炭加工的炼焦岗位）** | 炼铁（C3110） |
| 炼钢（C3120） |
| 钢压延加工（C3130） |
| 铁合金冶炼（C3140） |
|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铜冶炼（C3211） |
| 铅锌冶炼（C3212） |
| 镍钴冶炼（C3213） |
| 锡冶炼（C3214） |
| 锑冶炼（C3215） |
| 铝冶炼（C3216） |
| 镁冶炼（C3217） |
| 硅冶炼（C3218） |
| 其他常用有色金属冶炼（C3219） |
| 金冶炼（C3221） |
| 银冶炼（C3222） |
| 其他贵金属冶炼（C3229） |
| 钨钼冶炼（C3231） |
| 稀土金属冶炼（C3232） |
| 其他稀有金属冶炼（C3239） |
|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C3240） |
| 铜压延加工（C3251） |
| 铝压延加工（C3252） |
| 贵金属压延加工（C3253） |
| 稀有稀土金属压延加工（C3254） |
| 其他有色金属压延加工（C3259） |
|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 皮箱、包（袋）制造（C1922） |
| 皮鞋制造（C1952） |
| 塑料鞋制造（C1953） |
| 橡胶鞋制造（C1954） |
|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 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C2511） |
| 其他原油制造（C2519） |
| 炼焦（C2521） |
| 煤制合成气生产（C2522） |
| 煤制液体燃料生产（C2523） |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 |
|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C2619） |
| 涂料制造（C2641） |
|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C2642） |
| 工业颜料制造（C2643） |
| 工艺美术颜料制造（C2644） |
| 染料制造（C2645） |
|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C2646） |
|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水泥制造（C3011） |
| 建筑用石加工（C3032） |
| 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C3034） |
|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C3039） |
| 平板玻璃制造（C3041） |
| 特种玻璃制造（C3042） |
| 其他玻璃制造（C3049） |
| 技术玻璃制品制造（C3051） |
| 光学玻璃制造（C3052） |
| 玻璃仪器制造（C3053） |
| 日用玻璃制品制造（C3054） |
| 玻璃包装容器制造（C3055） |
| 玻璃保温容器制造（C3056） |
| 制镜及类似品加工（C3057） |
| 其他玻璃制品制造（C3059） |
| 建筑陶瓷制品制造（C3071） |
| 卫生陶瓷制品制造（C3072） |
| 特种陶瓷制品制造（C3073） |
| 日用陶瓷制品制造（C3074） |
| 陈设艺术陶瓷制造（C3075） |
| 园艺陶瓷制造（C3076） |
| 其他陶瓷制品制造（C3079） |
| 云母制品制造（C3082） |
|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C3089） |
|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C3091） |
| **金属制品业\*** | 金属结构制造（C3311） |
| 金属门窗制造（C3312） |
| 集装箱制造（C3331） |
| 黑色金属铸造（C3391） |
| 有色金属铸造（C3392） |
| **石棉制品制造业** | 石棉水泥制品制造（C3023） |
| 石棉制品制造（C3081） |
| **汽车制造业\*** | 汽柴油车整车制造（C3611） |
| 新能源车整车制造（C3612） |
| 汽车用发动机制造（C3620） |
| 改装汽车制造（C3630） |
| 低速汽车制造（C3640） |
| 电车制造（C3650） |
| 汽车车身、挂车制造（C3660） |
|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 |
| **通用设备制造业\*** |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B3411） |
| 内燃机及配件制造（B3412） |
| 汽轮机及辅机制造（B3413） |
| 水轮机及辅机制造（B3414） |
| 金属切削机床制造（B3421） |
| 金属成形机床制造（B3422） |
| 铸造机械制造(B3423) |
| 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B3424） |
|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B3425） |
| 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B3429） |
| 轻小型起重设备制造（B3431） |
| 生产专用起重机制造（B3432） |
| 生产专用车辆制造（B3433） |
| 连续搬运设备制造（B3434） |
|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制造（B3435） |
| 客运索道制造（B3436） |
| 机械式停车设备制造（B3437） |
| 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B3439） |
|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 锂离子电池制造（C3841） |
|  | 铅蓄电池制造（C3843） |
|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高铁车组制造（C3711） |
| 铁路机车车辆制造（C3712） |
| 窄轨机车车辆制造（C3713） |
|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C3714） |
|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C3715） |
| 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716） |
| 其他铁路运输设备制造（C3719） |
|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C3720） |
| 金属船舶制造（C3731） |
| 摩托车整车制造（C3751） |
| 摩托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752） |
| 助动车制造（C3770） |
|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 书、报刊印刷（C2311） |
| 本册印刷（C2312） |
|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 |
| **家具制造业** | 木质家具制造（C2110） |
| 竹、藤家具制造（C2120） |
| 金属家具制造（C2130） |
|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火力发电（D4411） |
| 热电联产（D4412） |
| 热力生产和供应（D4430） |

# 附录3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质量监测检查表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名称： 机构注册地：**

**检测报告名称： 编号：**

**用人单位名称：**

| **检查****内容** | **指标分类** | **检查指标** | **检查方法及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分）** | **扣分（分）** | **存在问题**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质条件保持和符合性**
 | 1. **基本条件**
 | 1.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查阅法人资格证明材料原件和资质证书，核实：法人资格证明材料与资质证书的法定代表人、住所等信息是否一致。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场所固定且面积符合要求
 | 查阅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等资料，核实：1.根据批准资质业务范围设有相应工作场所，且工作场所面积满足实际工作需要；2.为自有产权或租赁场所；3.实验室地址是否与资质证书的信息一致。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具有符合相应资质业务范围要求的实验室和仪器设备
 | 查阅机构的各类用房的设置、布局、环境等，核实：是否设置与资质业务范围相适应的实验室。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查阅仪器设备台账及购置凭证，核实：配备的实验室检测及现场采样/测量仪器设备的种类、数量是否满足资质条件要求。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内部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 查阅机构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核实：质量管理手册、程序文件、作业指导书和记录表格等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是否建立全面。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专业技术人员总数满足要求
 | 查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信息系统中机构通过考核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并查阅劳动合同、社保/公积金缴纳等在职证明材料，核实：专业技术人员总数是否不少于15人，且均达到考核评估合格要求。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专职技术负责人和质量控制负责人设置符合要求
 | 1.专职技术负责人是否符合以下要求：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和三年以上职业卫生相关工作经验，或者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和八年以上职业卫生相关工作经验，年龄不超过65周岁，达到考核评估合格要求。2. 质量控制负责人是否符合以下要求：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和三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或者中级专业技术职称和五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达到考核评估合格要求；查阅质量体系文件及相关记录，证明其具有建立、维护和保证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的能力和权力。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具有满足要求的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 查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信息系统中机构通过考核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并查阅社保/公积金缴纳等在职证明材料，核实：1. 批准第一类业务范围的，职业卫生检测专业技术人员是否不少于5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1人。2. 批准第一类业务范围的，职业卫生评价专业技术人员是否不少于5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1人。3. 批准第二类业务范围的，放射卫生检测、评价人员是否不少于5人，其中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1人；4. 批准第一类业务范围的，职业卫生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1人；5. 批准第一类业务范围的，公共卫生专业人员不少于2人，且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能力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1名。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最近一个质量监测周期内无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 通过网络查证或征询属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等方式，核查机构在最近一个质量监测周期内是否存在严重违法失信记录，要求：机构不存在被取消（吊销）资质或被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正常运行并可以供公众查询的网站
 | 浏览机构官方网站，核实网站是否正常运行或是否能够查询相关技术服务报告公开信息。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环境条件**
 | 1. 各类用房符合要求
 | 现场查阅机构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机构的各类用房的设置、布局、环境等，核实：天平室、仪器室、样品前处理室、高温室、试剂室、设备间、气瓶室、废弃物（废液）存放间等各类用房是否集中布置、功能明确，卫生安全、应急救援等是否符合要求。 | 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0.5分。 | 2 |  |  |
| 1. **仪器设备**
 | 1. 仪器设备、标准物质和耗材管理符合要求
 | 抽查至少10台现场采样/测量设备和实验室检测设备，核实：仪器设备及其配套设施的性能、量程、精度等技术指标是否满足检测标准方法的要求。 | 每发现1种设备不满足要求的，扣1分； | 2 |  |  |
| 抽查至少10台现场采样/测量设备和实验室检测设备、10种溯源标准及关键耗材管理资料，核实：1. 仪器设备档案（含作业指导书）、检定/校准、期间核查、出入库和使用等管理和记录是否规范，是否进行了检定校准结果确认；2. 溯源标准购置、入库、出库和使用等管理和记录是否规范；3. 关键耗材的验收管理和记录等是否规范。 | 1. 发现1项缺少的，扣1分；2. 内容不全面的，发现1处扣0.5分。 | 2 |  |  |
| 1. **专业技术人员**
 | 1. 规范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变更、备案工作
 | 查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信息系统中机构通过考核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并查阅社保/公积金缴纳等在职证明材料，核实：是否按要求开展了专业技术人员变更和备案工作。 | 发现1处不合规范的，扣1分。 | 2 |  |  |
| 1. 规范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培训
 | 查阅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档案、培训档案，核实：1.新上岗、转岗专业技术人员的岗前培训是否符合要求；2.抽查至少10名专业技术人员每年继续教育培训情况是否符合要求。3.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记录等是否符合要求。 | 每发现1项不符合要求的，扣0.5分。 | 2 |  |  |
| 1. 规范建立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档案
 | 抽查至少10名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技术档案，查阅：专业技术人员技术档案材料是否齐全、管理是否规范。 | 每发现1人不符合要求的，扣0.5分。 | 2 |  |  |
| 1. **内部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
 | 1. 质量管理体系是否有效运行
 | 查阅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核实：1. 质量管理体系文件是否完整、规范，部门设置及各类关键岗位人员、检测评价人员和管理人员等岗位职责是否明确并有效执行；2.是否规范建立文件受控管理制度并规范执行；3.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管理评审工作是否规范，质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计划、实施、整改等记录是否完整、规范；4. 质量监督/质量控制计划与记录是否完整、规范；5.文件发放、回收、作废、销毁等过程是否规范。 | 1. 每发现1处缺项的，扣2分；2. 每发现1处实施不规范的，扣1分。 | 10 |  |  |
| 1. **技术服务规范性**
 | 1. **合同及评审**
 | 1. ▲是否存在超出资质认可范围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
 | 查阅技术服务报告，机构资质业务范围和检测项目，核实：1. 是否超出资质范围开展技术服务；2. 是否超出资质有效期开展技术服务；3. 是否超出资质附录中检测项目开展技术服务。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规范签订合同并开展评审
 | 查阅技术服务合同/技术协议及评审记录，核实：1. 合同/技术协议是否明确技术服务内容、范围、完成时间以及双方的责任；2. 是否规范开展技术服务合同评审工作，合同评审是否对承接的技术服务项目的合法性进行评估，是否对本机构检测能力、人员、设备等能否承担该技术服务工作进行了评估。 | 1. 未签订合同/技术协议或未开展评审的，扣3分；2. 合同/技术协议和评审记录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0.5分。 | 2 |  |  |
| 1. **技术服务过程**
 | 1. 规范开展技术服务过程记录
 | 查阅技术服务报告及原始记录材料，核实：1. 使用的记录表格是否受控；2. 原始记录相关采样/测量/检验人、复核人（校核人）、企业陪同人等是否规范签字；3. 原始记录更改是否采用杠改方式，并由更改人签字或盖章。 | 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1分。 | 4 |  |  |
| 1. 规范开展现场调查
 | 查阅现场调查记录，核实：1.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原辅材料和产品、辐射源项（如有）、生产工艺和设备布局、劳动定员和工作班制、防护设施设置及运行情况、个体防护用品及使用情况、职业病危害接触情况等现场调查资料是否全面；2. 是否规范开展劳动者职业病危害接触情况调查，包括各岗位工作内容、工作地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种类和工时等；3. 是否由至少2名专业技术人员开展调查，并在用人单位显著位置摄影留证。 | 1. 第2项每发现1个岗位未调查的，扣4分，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1分。2. 其他项每缺少1项的，扣1分；每发现1处不符合，扣0.5分。3.第二类资质业务范围的，仅核设施、大型辐照装置、高能加速器等放射工作场所技术服务报告核查。 | 10 |  |  |
| 1. 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全面准确
 | 查阅现场调查记录，核实：1. 对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种类、来源、分布及其影响人员是否进行全面、客观、准确识别，并能满足检测要求；2. 对于成分不明的有机化学品或游离二氧化硅含量不明的粉尘，是否开展挥发性有机组分定性分析或游离二氧化硅含量测定。 | 1. 第1项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1分；2. 第2项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5分。 | 10 |  |  |
| 1. 规范编制和审核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
 | 查阅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核实：1. 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的检测任务编号、用人单位情况、检测项目、检测依据、采样与测量仪器类型、样品保持条件和期限、采样与测量地点、采样与测量岗位（工种、点位）、采样时机、采样方式、样品数量、采样时段、采样流量、采样布点示意图等是否全面规范、科学合理；2. 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是否经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 | 1.未依照有关标准制定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的，扣5分；每发现1处不符合，扣1分。2.第二类资质业务范围的，仅核设施、大型辐照装置、高能加速器等放射工作场所技术服务报告核查。 | 5 |  |  |
| 1. 规范开展现场采样与测量
 | 查阅现场采样与测量记录，核实：1. 是否按照现场采样与测量计划开展采样与测量；2. 采样与测量记录的采样/测量日期、采样/测量时间、气象条件、设备名称、唯一性标识等基本信息是否全面、清晰、可溯源；3. 是否记录现场采样/测量时现场生产、设备运行等情况；4. 是否由至少2名专业技术人员开展采样/测量，并在用人单位显著位置摄影留证；5. 空气中化学毒物或放射性气溶胶等采样是否规范设置样品空白。 | 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2分。 | 10 |  |  |
| 1. 规范开展实验室检测分析
 | 查阅实验室检测分析记录，核实：1. 样品保存、运输、接收、流转等管理是否规范，记录是否完整准确；2. 样品检测是否在有效期内；3. 检测记录信息是否准确、完整，可溯源；4. 仪器使用记录是否准确规范，可溯源；5. 样品检测结果计算过程是否正确，并进行了校核确认，剔除数据是否有相关说明；6. 采用的检测方法是否现行有效。 | 1. 第2、5项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2分；2. 其他项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0.5分。 | 6 |  |  |
| 1. 规范开展检测过程质量控制措施
 | 查阅原始记录，核实：1. 现场采样流量是否进行校准并纳入计算；2. 物理因素和放射性危害因素检测是否进行现场校准或采用校准因子对检测结果进行校正；3. 实验室检测时是否采取质控措施，如质控样、平行样或加标回收等。 | 1. 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1分。 | 5 |  |  |
| 1. 检测结果处理规范
 | 查阅检测结果处理原始记录，核实：1. 化学有害因素、物理因素、放射性危害因素检测结果计算过程、岗位（工种、点位）接触剂量数据转换及处理过程是否符合规范要求；2. 检测结果数据修约符合规范要求。 | 1. 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1分；2. 未按劳动者实际工作时间计算检测结果，影响结果评价判定的，扣5分。 | 5 |  |  |
| 1. **技术服务报告编写与审核**
 | 1. 技术服务报告内容完整规范
 | 查阅技术服务报告及原始记录，核实：1. 检测依据、检测范围、评价依据等内容是否准确；2. 企业生产规模、原辅物料信息、源项分析（如有）、工艺流程描述、岗位工作班制和劳动定员以及劳动者接害信息等基本情况是否与现场调查资料一致；3.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描述、接触限值使用和结果判定等是否准确；4. 数据表述是否准确，并采用法定计量单位；5. 结论是否正确，对存在超标的岗位是否进行了原因分析，且分析准确客观；6. 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对策与建议，且合理可行。 | 1. 第5、8、9项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2分；2. 其他项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0.5分。3.第一类资质范围技术服务报告核查。 | 10 |  |  |
| 1. 规范开展技术服务报告审核及签发
 | 查阅技术服务报告及审核记录，核实：1. 是否有内部审核记录，审核发现的问题是否全面合理并进行全面有效修改；2. 是否按本机构质量管理体系相关程序和要求签署技术服务报告。 | 1. 第1项每发现1处不符合的，扣1分；2. 第2项每发现1处及以上不符合的，扣2分。 | 2 |  |  |
| 1. **报告归档及信息报送和公开**
 | 1. 规范开展技术服务报告归档管理
 | 抽取至少5份技术服务报告，核实：技术服务报告及过程管理资料归档是否符合要求。 | 1. 每发现1份未归档的，扣1分；2. 每发现1处归档管理不规范的，扣0.5分。 | 2 |  |  |
| 1. 规范报送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相关信息
 | 随机抽取至少5份技术服务报告，查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管理信息系统有关技术服务信息报送情况，核实：抽取的技术服务信息是否按规定进行报送。 | 1. 每发现1份未上报的（不包括出具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的报告），扣2分；2. 每发现1份未按时报送的，扣1分。 | 4 |  |  |
| 1. 规范在网上公开职业卫生技术报告相关信息
 | 随机抽取至少5份技术服务报告，浏览机构网站：查阅抽取报告是否按要求进行网上公开。 | 1. 每发现1份报告未公开的，扣2分；2. 公开内容不符合要求或不便于查询的，每发现1项扣1分。 | 3 |
| 1. **技术服务真实性**
 | 1. **用人单位现场工作真实性**
 | 1. ▲检测报告应当真实
 | 1.核查和对比用人单位存档的技术服务报告与技术服务机构提交的技术服务报告是否内容一致。2. 辨识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是否与现场严重不符。3. 现场调查的人员、时间、场所是否真实；4. 报告的原辅材料、源项分析（如有）、生产工艺、主要生产设备、防护设施等信息是否与现场严重不符。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现场采样测量应当真实
 | 查阅现场调查记录和用人单位核查，核实：1. 现场采样/测量的人员、时间、场所是否真实；2. 采样/测量记录与现场情况是否一致。如采样/测量时间及间隔与现场实际情况等是否相符、合理。3.核查仪器设备使用记录内容与检测报告和原始记录是否匹配。（该内容在机构现场核查）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实验室开展真实性**
 | 1. ▲实验检测记录、溯源标准、仪器设备使用应当真实
 | 现场核实实验检测原始记录的溯源标准/试剂、检测时间、图谱等信息，与溯源标准出入库记录、仪器设备内部储存的原始记录等是否一致。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1. ▲现场采集的样品与实验室分析样品应当一致
 | 查阅采样原始记录、样品流转记录、实验室分析记录和技术服务报告等，核对样品的数量、检测指标等信息是否一致。 | 发现不符合的，纳入C级。 | / |  |  |
| **四、检测能力验证** | 1. **实验室间比对**
 | 35.实验室间检测能力比对参与情况及比对结果 | 查阅最近一次已经公布结果的实验室间检测能力比对参与情况及比对结果，核实：1. 是否按照要求参加了实验室间检测能力比对全部比对项目（第一类业务范围的机构，应当参加全部四类职业卫生检测能力比对项目；第二类业务范围的机构，应当根据机构资质检测能力范围参加相应的放射卫生检测能力比对项目）；2. 检测能力比对结果是否合格及以上。 | 未按要求全部参加的或存在不合格的，纳入C级。 | / | 2024年度机构服务质量监测不填写 |
| **合计** | / | / | / | / |  |  | / |
| **质量监测得分：100-扣分合计= 分** |
| **质量监测等级评定** | **等级：（**2024年度机构服务质量监测不填写**）** |

注：1.★为否决项，▲为关键项，在扣分处填写：符合或不符合；

2. \*按照评分细则扣分，扣分上限为对应分值的分数；

**3.对否决项和关键项存在不符合的，仍需对其他内容开展完整的质量监测。**

4.为便于开展工作，在保持内容和分数不变的情况下，各省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拆解，由相应专家签字，但需按照此格式录入系统。

**质量监测组签字：**

组长：

组员： 用人单位现场核查人员：

 **质量监测时间： 年 月 日**

# 附录4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质量监测结果表

|  |  |
| --- | --- |
| **服务质量监测组织单位** |  |
| **机构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地址** |  |
| **报告名称及编号** |  |
| **内容** | **资质条件保持和符合性** | 否决项： 9项，其中：符合\_\_\_\_项，不符合\_\_\_\_\_项；一般项： 6项，总分：22分， 得分： 分。 |
| **服务规范性** | 关键项： 1项，其中：符合\_\_\_\_项，不符合\_\_\_\_\_项；一般项：14项，总分：78 分， 得分： 分。 |
| **服务真实性** | 关键项： 4项，其中：符合\_\_\_\_项，不符合\_\_\_\_\_项  |
| **得分** | 否决项： 9项，其中：符合\_\_\_\_项，不符合\_\_\_\_\_项；关键项： 5项，其中：符合\_\_\_\_项，不符合\_\_\_\_\_项；一般项：20项，总分：100分， 得分： 分。得 分：34项，满分：100分， 得分： 分。 |
| **存在问题****（简要说明）** |  |
| **质量监测结果** | □优 秀 □合 格 □不合格 |
| 组长签名：年 月 日 | 组员签名：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注**：总分≥90分的为优秀；

60分≤总分＜90分的为合格；

总分＜60分或者有否决项或关键项的为不合格。

# 附录5

质量监测现场工作流程

# 召开首次会议

**参加会议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监测组成员、被检查机构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当地地市级或区县级疾控中心或职业病防治院（所）有关人员。

**地点：**被检查机构办公场所。

**主持：**专家组组长、技术支撑机构人员。

**会议程序及内容：**

1. 技术支撑机构人员宣布质量监测组成员名单，对本次质量监测提出要求，同时将主持交给专家组组长；
2. 专家组组长介绍质量监测的目的，告知被抽取报告情况，明确专家分工，确定日程安排和现场考核意见反馈和末次会议的时间、地点。
3. 专家组抽取报告涉及的典型工作场所。

# 现场工作核查

根据附录3的检查指标和内容，联合应用查阅资料、听取汇报、人员访谈和实地核查等方法对被检查机构档案资料、实验室、仪器设备开展评估检查，对报告涉及的工作场所开展用人单位核查。对存在的严重问题，需复印资料或拍照留证。

# 召开末次会议

**参加会议人员：**评估检查组成员、被检查机构负责人及相关人员、当地地市级或区县级疾控中心或职业病防治院（所）有关人员。

**主持：**专家组组长。

**会议程序及内容：**

1. 专家组组长宣布质量监测结果，并逐项告知扣分情况和扣分原因，提出存在问题和建议；
2. 被检查结构对存疑问题进行沟通和解释；
3. 被检查机构负责人发言表态；
4. 质量监测组、被检查机构负责人在检查表上签字。

# 质量监测结果报告

质量监测组在检查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将质量监测结果表（附录3和附录4）、检查记录、相关证据等材料报至技术支撑机构。